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83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80元,共计募集资金105,60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2,498.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1-4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该次募集资金为101,776.95万元,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66.01万元;2015年度实际使用该次募集资金为3,193.96万元,2015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03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该次募集资金为104,970.91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73.04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

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4 日与徽商银行马鞍山幸福路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将徽商银行马鞍山幸福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1560501021000081081）进行注销，将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0.13 万元转入公司其他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用途为“年产45万吨造纸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1 年 4 月 22 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 7,448.12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 2011 年度完成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1〕1-69 号）。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年产 45 万吨造纸项目，原计划于 2011 年年底开始动工，并于 2013 年年底建成投产。由于国家电网的 220 千伏和 110 千伏高压线廊以及 10 千伏城市供电线路跨越覆盖年产 45 万吨造纸项目用地，高压线廊和城市供电线路的停电、迁移工作涉及面广，协调难度大，且相关的土地拆迁工作推进缓慢，该项目土建部分工程实际于 2012 年 11 月动工，于 2015 年 4 月正式投产。

5.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公司 2013 年 12 月 18 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购置款及材料采购款，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共计使用金额为 32,442.59 万元(其中 2014 年金额为 29,251.32 万元, 2015 年金额为 3,191.27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款项，并从募

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 498. 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 193. 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 970. 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00%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年产 45 万 吨造纸项目	否	102, 498. 00	102, 498. 00	102, 498. 00	3, 193. 96	104, 970. 91	2, 472. 91[注 1]	102. 41	2015 年 4 月	6, 636. 35	否[注 2]	否
合 计		102, 498. 00	102, 498. 00	102, 498. 00	3, 193. 96	104, 970. 91	2, 472. 9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						

[注 1]：实际投资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部分的金额来源于募集资金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

[注 2]：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投产第一年的承诺效益为 15,936.45 万元，由于项目于 2015 年 4 月正式投产，相应按照 9 个月折算的承诺效益为 11,952.34 万元，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主要系产品的售价较预计售价下降所致。